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高新区辖区内背街小巷照明便民项目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编号：南新招标采购-2026-4

甲方（全称）：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乙方（全称）：南阳高新区沣源市政开发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6年 7月 31日

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高新区辖区内背街小巷照明便民项目政府采购合同

甲方（全称）：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乙方（全称）：南阳高新区洋源市政开发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的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项目信息

（1）采购项目名称：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高新区辖区内背街小巷照明便民项目

（2）采购项目编号：南新招标采购-2026-4

（3）项目内容：安装、改造路灯，安装电缆、疏通管网，新开设电源专户。

（4）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机械设备、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验收(合格)、包资料移交(归档)、包垃圾(含建筑垃圾)清运、包竣工清场、包环境保护、包水电费用、包保险、包税金及规费。

2. 合同金额

（1）合同金额小写：￥366740.00 元；大写：叁拾陆万陆仟柒佰肆拾元整。详见后附《投标分项报价一览表》

（2）合同定价方式：固定单价，据实结算

（3）付款方式：

分期付款：设备进场后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60%，设备安装调试完毕经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80%，结算评审完成后支付至结算金额的 97%，

余下 3%作为质保金，质保期 3 年到期后 1 个月内全额支付。

3. 合同履行

（1）计划起始日期：2026 年 8 月 3 日，计划完成日期：2026 年 9 月 16 日。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起始、完成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总日历天数为准。

（2）履约地点：南阳市高新区

（3）履约验收时间：合同签订后 45 日历天

（4）履约验收的内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内所有内容，详见后附《投标分项报价一览表》。

（5）履约验收标准：达到国家合格验收规范标准。按照国家、行业有关规定和投标文件要求，以甲方指定签收人员签字确认为准。乙方应在验收时提供相关技术参数、产品合格证等资料。

4. 安装调试

（1）产品的安装、调试由乙方负责。

（2）乙方若实际的安装、调试、检验时间早于约定时间最后期限的，则以实际的安装、调试、检验时间为准。

（3）安装调试完毕，乙方提出书面验收申请，甲方在 10 个工作日内未提出书面异议的则视为安装调试检验合格。甲方提出异议成立的，乙方应对所供产品进行整改，整改后仍不能达到要求的乙方应无条件更换，更换后仍不能达到要求的乙方应无条件退货。

5. 结算付款

（1）货物生产完成并运到现场后，支付至合同总额的 60%；乙方安装调试完毕，经甲方组织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80%；依据单价，据实结算评审完成后支付至结算金额的 97%；剩余 3%为质保金，质保期为自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 3 年，质保期满无质量问题，甲方一个月内全额支付。

（2）每次付款前，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开具发票并提报付款申请手

续，甲方收到付款申请资料后7个工作日内审核完成并履行付款。

（3）乙方应提供真实、合法、有效的、符合财务要求的税票，乙方对所提供发票负有法律责任，如因未开具发票或发票真实性问题给甲方带来任何法律和财务上的损失，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甲方税金损失；乙方未及时给甲方提供发票及单据造成的付款延迟等一切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6. 质量保证

（1）乙方所供设备必须为合格产品，符合国家标准或行业技术标准要求，没有国家或行业标准的，要符合通常标准或合同目的。若产品经甲方检查，不符合国家标准或行业技术标准要求，甲方有权拒收产品，乙方无条件将货物全数收回，并承担因此对甲方造成的所有损失。

（2）质量保证期内，乙方负责免费维修，维修后仍不能达到合同要求的可以免费更换，更换后仍不能达到合同要求的可以免费退货。

（3）质量保证期之外产品出现故障时乙方仍将提供维修服务，由此而产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4）乙方在进行产品维修或更换时甲方有义务给予配合、协助。质保期以外甲方负责维修或更换产品的吊装和移动及吊装、移动费用。免费更换下来的整机或配件归供货方所有。

7. 权利义务

7.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2）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3）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

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甲方应当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验收期限为乙方提交验收申请后 7 日内，未在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5）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6）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7.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2）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3）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4）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8. 违约责任

（1）甲方延期付款的，每日按延期付款金额的 1‰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最多不超过合同价格的 5%。

（2）乙方延期交货的，每日按延期交货金额的 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最多不超过合同价格的 5%。

（3）在本合同签订之前，甲方和乙方之间的投标文件、往来函件、技术协议、报价文件、服务承诺等不与本合同发生冲突的，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如发生冲突则以本合同签订的条款为准。

9. 合同的解除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乙双方可以解除合同：

（1）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同意解除合同；

（2）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3）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形。

合同解除后，有过错的一方应当赔偿因合同解除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合同解除后，不影响双方在合同中约定的结算和清理条款的效力。

10. 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因战争、动乱、大规模流行疾病、空中飞行物体坠落、政府禁令或其他非甲方乙方责任造成的爆炸、火灾，以及风、雨、洪、震等严重自然灾害。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的费用及延误的供货期由双方按以下规定执行：

（1）不可抗力引起的后果及造成的损失由合同当事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各自承担。不可抗力发生前已完成的工程应当按照合同约定进行计量支付。

（2）不可抗力导致的人员伤亡、财产损失、费用增加和（或）工期延误等后果，由合同当事人按以下原则承担：

（3）乙方施工设备的损坏由乙方承担；

(4）甲乙双方承担各自人员伤亡和财产的损失；

(5）因不可抗力影响乙方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已经引起或将引起工期延误的，应当顺延工期。

（6）因不可抗力引起或将引起工期延误，甲方要求赶工的，由此增加的赶工费用由甲方承担；

11. 争议解决

双方在合同履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可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项目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若发生诉讼，以双方提供的纳税人信息地址送达，以邮寄第三日或投递当日视为收到。地址若有变更，未书面通知合同相对方的，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均由未通知方承担。

12. 其他

本合同经双方盖章并由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可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否则，任何单方面修改条文均视为无效。

合同生效后，双方应按合同约定履行自己的义务，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地点：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附件：投标分项报价一览表。

甲方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乙方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南阳高新区沣源市政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赵金
住 所	南阳市两相路96号	住 所	南阳市高新路东段（创业大厦）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0777984619Q
		开户名称	南阳高新区沣源市政开发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农业银行南阳人民路支行
		银行账号	16716701040002071

附件：

一、投标分项报价一览表（适用于货物）

投标分项报价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公章）：南阳高新区沣源市政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南新招标采购-2026-4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规格、技术指标	生产厂家	单位	数量	投标单价	小计（元）	交货安装时间
1	市电7米路灯	明华亚明模组路灯100W	1、灯具：①材料：整体压铸铝 ②LED灯珠：芯片采用5050灯珠，100W.③防水等级：IP67 2、灯杆：①采用优质φ235钢材； ②灯杆高7米，上口直径60mm，下口直径140mm，壁厚2.75mm③灯臂海螺臂，挑现部分为800mm④底法兰尺寸：260*260*12mm⑤灯杆表面采用整体热镀锌喷塑，颜色为上白下蓝。 3、配线：2*2.5铜芯护套线。 4、地笼：Q16mm，四周用环筋缠绕焊接，4根，高50mm。 5.基座：开挖基坑600mm*600mm*800mm，采用混凝土C25预制。设备整体质保3年。	临沂市亚康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盏	24	2800	67200	合同签订后45日历天
2	改造单臂太阳能路灯	蓝晶易碳天宝灯	1、灯杆除锈后重新刷金属防腐防锈漆。 2、太阳能板：100W，采用硅胶多晶线路板制成，具备防避雷作用。增设抱箍等，安装在原有灯杆。 3、具备定时、光控相结合的功能。 4、灯具：①材料整体压铸铝；②LED灯珠：芯片采用5050灯珠，80W；③防水等级：IP67。 5、锂电池：磷酸铁锂电池80AH。保证使用10—15个阴雨天，设备整体质保3年。	山东蓝晶易碳新能源有限公司	盏	32	1520	48640	合同签订后45日历天
3	太阳能路灯	蓝晶易碳天宝灯	1、①材料：整体压铸铝；②LED灯珠：芯片采用5050灯珠，80W；③防水等级：IP67； 2、磷酸铁锂电池80AH。 3、100W太阳能板，采用硅胶多晶线路板制成，具备夏季有防避雷作用。 4、具备定时、光控相结合的功能。 5、灯杆参数：①采用优质φ235钢材；②灯杆高7米，上口直径60mm，下口直径140mm，壁厚2.75mm③灯臂海螺臂，挑现部分为800mm④底法兰尺寸：260*260*12mm⑤灯杆表面采用整体热镀锌喷塑，颜色为上白下蓝。 6、支架：2.5mm*2.5mm*2.5mm方管制成。 7、钢筋笼：Q16mm，四周用环筋缠绕焊接，4根，高60mm。 8、配线：2*2.5铜芯护套线； 9、基座：开挖基坑600mm*600mm*800mm，采用混凝土C25预制。 10、保证使用10—15个阴雨天，设备整体质保3年	山东蓝晶易碳新能源有限公司	盏	56	2300	128800	合同签订后45日历天
4	壁挑式太阳能路灯	蓝晶易碳天宝灯	1、抱箍式墙壁灯，采用60热镀锌钢材，臂长1米或1.2米。 2、40WLED光源，5050灯珠。 3、太阳能板80W，磷酸铁锂电池60AH，每天亮8—12小时，保证使用10—15个阴雨天。 4、配线：2*2.5铜芯护套线； 5、设备整体质保3年。	山东蓝晶易碳新能源有限公司	盏	35	660	23100	合同签订后45日历天
5	主电缆	国电特种YJV	1、型号：YJV。 2、规格：4*16mm² 3、材质：铜芯。（含安装、穿线、因地下套管年久，需进行疏通。）	河南国电特种电缆有限公司	米	950	100	95000	合同签订后45日历天
6	电源专户	新开1户	新开1户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南阳供电公司	户	1	4000	4000	合同签订后45日历天
投标报价金额合计（大写）：叁拾陆万陆仟柒佰肆拾元整（¥366740.00元）									

附：成交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南阳高新区沣源市政开发有限公司：

根据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高新区辖区内背街小巷照明便民项目采购文件和贵公司于2026年07月30日递交的该项目投标文件，经评审委员会评审推荐并经业主确认，确定你单位为该项目中标人，中标条件如下：

项目名称	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高新区辖区内背街小巷照明便民项目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金额	小写：￥366740.00元 大写：叁拾陆万陆仟柒佰肆拾元整
质量	达到国家合格验收规范标准。
工 期	合同签订后45日历天
质保期	自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3年

请贵单位在收到本通知书原件后，到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与招标人办理签订合同等相关事宜。

特此通知

招标人：

（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2026年7月30日